

证券代码：832350

证券简称：汇知康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河南曙光汇知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本公司拟以货币资金对全资子公司漯河健士莱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下称“莱杰医疗”）追加投资 96 万元，该部分资金全部计入资本公积；浙江世纪康大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康大医疗”）以货币资金对莱杰医疗增资 618 万元，其中 312.25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305.75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增资完后，莱杰医疗注册资本由 300 万元增加至 612.25 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 3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49%，康大医疗出资 312.2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51%。本次对外投资完成后，莱杰医疗由汇知康全资子公司变为汇知康的参股公司。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相关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 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 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

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本公司 2017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285,925,104.71 元，净资产 231,721,398.50 元。

公司本次拟对莱杰医疗追加投资 96 万，交易金额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和资产净额的比例均不足 50%，故本次增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除此以外，公司在最近连续 12 个月内无同一或者相关资产的购买、出售情形，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漯河健士莱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暨由汇知康全资子公司变为参股公司的议案》，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本议案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漯河健士莱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漯河市源汇区滨河新城湘江西路

注册地址：漯河市源汇区滨河新城湘江西路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万智勇

实际控制人：万智勇

主营业务：生产、销售临床检验仪器及试剂

注册资本：300 万元

2.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浙江世纪康大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四路 1368 号 2 号楼 2 楼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四路 1368 号 2 号楼 2 楼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法定代表人：余向东

实际控制人：余向东

主营业务：体外诊断试剂和仪器的研发、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

注册资本：4100 万元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 对现有公司增资

1、出资方式

本次增资的出资方式为：货币资金。

本次增资的出资说明

公司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不涉及实物资产、无形资产或公司股权出资等出资方式。

2、增资情况说明

莱杰医疗各股东的出资方式、出资额、出资比例如下：

股东	增资前			增资后		
	出资方式	出资额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出资额	出资比例
浙江世纪康大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	312.25	51%
河南曙光汇知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	300	100%	现金	300	49%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公司以货币资金对全资子公司莱杰医疗追加投资 96 万元，该部分资金全部计入资本公积；康大医疗以货币资金对莱杰医疗增资 618 万元，其中 312.25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305.75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增资完后，莱杰医疗注册资本由 300 万元增加至 612.25 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 3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49%，康大医疗出资 312.2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51%，莱杰医疗由康大医疗运营管理，本公司仅作为莱杰医疗的股东，不参与莱杰医疗的实际经营管理。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根据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及公司业务需要，进一步支持莱杰医疗业务拓展，提升莱杰医疗综合实力和竞争优势。莱杰医疗产品和康大医疗现有产品可形成有效互补，且康大医疗具有仪器研发能力，有利于公司拓宽产品销售渠道，加快业务发展。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是公司从战略全局和长远发展出发作出的谨慎决策，但仍然可能存在一定的经营和管理风险。

公司将完善各项内控制度，明确经营策略和风险管理，不断适应业务要求及市场变化，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从长远发展来看，本次投资将有利于拓宽莱杰医疗产品销售渠道，加快莱杰医疗业务发展，提升莱杰医疗的综合实力、盈利水平，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增长产生积极影响。本次对外投资完成后，莱杰医疗不再纳入汇知康合并报表范围。

六、备查文件目录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河南曙光汇知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28日